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证券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3-021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8日、2022年5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13.3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本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进行注销，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2日、2022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8）。

截至2023年5月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经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

——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于2022年6月24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此外公司于每月前三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的实际回购区间为2022年6月23日至2022年9月20日，在此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864,9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2%，最高成交价为9.3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98元/股，支付总金额200,000,379.43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5月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经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回购金额、股份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回购方式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均符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未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

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的股份 23,864,926 股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并在注销完成后及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6,504	0.00%	26,504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6,392,496	100.00%	1,052,527,57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5,999,995	2.42%	25,999,995	2.47%
三、股份总数	1,076,419,000	100.00%	1,052,554,074	100%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

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的最大值为5,520,574股，对应日期为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23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6月23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77,222,800股的25%，即19,305,700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注销之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注销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